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3-030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蔡为民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俊艳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津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1,137,031.18	746,210,751.77	1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378,140.00	66,621,304.46	1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1,970,317.92	62,658,284.13	-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0,441,037.68	-353,643,407.35	46.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8	0.191	-27.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7	0.186	-26.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1.86%	-0.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954,865,429.00	8,057,803,764.57	-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893,620,248.38	5,801,391,223.29	1.5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6,868.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16,451.0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309,913.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208.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5,860.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88,957.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9,521.79	
合计	15,407,822.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	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001,182.00	434,270,740.46	-50.03%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19,338,051.14	322,916,364.59	-32.08%	主要系1季度票据回款少于购买商品票据支付和票据到期承兑的金额所致。
在建工程	61,158,627.87	106,581,609.16	-42.62%	主要系子公司左向科技在建厂房转固所致
预收款项	60,970,544.26	94,884,954.30	-35.74%	主要系报告期发货冲减预收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8,593,905.49	135,679,441.04	-42.07%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上年计提的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65,941,451.94	95,494,905.99	-30.95%	主要系1季度应交增值税及附加和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20,212,676.43	13,541,138.14	49.27%	主要系报告期相比去年同期政府补助、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5,569,979.34	-1,760,963.74	-784.17%	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账龄结构变化导致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41,037.68	-353,643,407.35	46.15%	主要系销售现金回款增加、采购现金付款减少、票据到期承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18,656.12	-143,123,097.04	207.61%	主要系报告期赎回理财产品金额大于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产生理财净投资收回额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77,595.65	39,374,777.42	-265.28%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5%	179,880,361.00	0.00	质押	61,575,574.00
蔡为民	境内自然人	9.84%	55,578,279.00	41,683,709.00	质押	28,568,8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5%	49,979,175.00	49,979,17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14%	23,356,077.00	0.00		
陈文佳	境内自然人	3.31%	18,679,566.00	0.00		
李夜淋	境内自然人	1.42%	8,018,205.00	0.00		
陈立军	境内自然人	1.19%	6,737,500.00	0.00		
#赵勋亮	境内自然人	1.09%	6,135,145.00	0.00		
#曾德生	境内自然人	1.02%	5,746,017.00	0.00		
#俞韵	境内自然人	0.99%	5,581,000.00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9,880,3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880,36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356,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56,077.00
陈文佳	18,679,5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79,566.00
蔡为民	13,894,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94,570.00
李夜淋	8,018,205.00	人民币普通股	8,018,205.00
陈立军	6,73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37,500.00
#赵勋亮	6,135,145.00	人民币普通股	6,135,145.00
#曾德生	5,746,017.00	人民币普通股	5,746,017.00
#俞韵	5,58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81,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51,494.00	人民币普通股	5,351,49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中，赵勋亮先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5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132,645股，合计持有6,135,145股；曾德生先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010,017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736,000股，合计持有5,746,017股；俞韵先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33,253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347,747股，合计持有5,581,000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开年以来，经济、行业整体呈恢复、回暖态势，但仍复杂多变，公司通过持续发挥体系化能力与优势，加上安全库存、产能联动、区域协同等多项措施并举，努力推进经营管理工作的升维，公司业绩整体平稳向好：2023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1.3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737.81万元，同比增长16.15%。

1、分业务来看，通用消防报警业务总体实现平稳增长，其中：久远品牌同比增长近30%，海外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法国Finsecur品牌继续稳步增长，西班牙Detnov品牌快速增长近50%，加拿大Maple Armor品牌同比高速增长超过140%。应急疏散市场整体竞争加剧，公司业务实现稳定增长。

工业消防领域，一季度工业产品发货同比稳定上升，公司持续在工业消防"4+1"场景发力布局，推进亿纬潼湖项目、中创新航动力电池及储能系统江门基地项目一期、南昌贵元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三爱富（邵武）氟化学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深圳市轨道交通12号线共建管廊综合机电安装工区等项目的实施。储能消防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迭代升级既有的储能消防解决方案，以自主可控的消防报警"朱鹮"芯片为架构，通过高可靠烟雾探测技术、全面温度场监测技术、高抗扰现场总线通讯技术及新型灭火技术，基于传统建筑消防积累的系统产品和核心部件优势，以及符合UL、FM、CE、NF等国际认证的储能消防系列产品，进一步丰富完善站级、舱级、簇级、PACK级（集装箱、户外柜）解决方案，并围绕不同客户需求形成了6大组合方案，全方位覆盖储能消防市场。

气体类"两翼"业务领域进展顺利，公司的气体检测监控与自动气体灭火业务均实现平稳较快增长。

智慧消防领域，在已形成的"1+2+N"产品体系布局基础上，公司持续开拓智慧消防客户并推动项目落地，在报告期内中标或推动开展了上林社区火灾高风险专项整治项目、山东农业大学项目、浙江华海制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厂（HRP无线系统）项目、北京市西城区独居老人独立烟感安装及房山区敬老院项目等；"青鸟消防云"截至报告期末上线的单位家数近2.6万，上线点位总数超过242万个。

2、公司继续有针对性地实行采研联动、产能协同、降本增效等多项举措，2023年第一季度实现毛利率38.84%，毛利率水平整体保持稳定。

与此同时，公司在市场渠道开拓维护、品牌建设、新业务团队组建及产品研发、技术布局方面保持投入力度：2023年Q1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分别为11,972.50万元、5,832.97万元、5,578.2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4.00%、3.81%、3.86%；公司持续通过内部精细化管理措施及对员工的赋能培训，费用端优化与人效提升的效果逐渐体现。

3、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对应收类款项的催收与监控力度，加大对经销商回款的KPI考核比重，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正向增长46.15%；公司亦将持续关注客户的信用情况变化，及时、主动、积极地调整欠款催收策略。

4、产品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迭代并升级公司的境内外产品体系。报告期内具有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一代图像型火灾探测器"智慧青瞳"完成产品认证并取得相应证书，即将全面投入市场。新一代智慧青瞳产品具备防爆标志，防护等级提升，可广泛应用于有防爆要求的各种大场景、开放性环境，如地下管廊、加油站、煤场矿场、天然气储藏站、电力设施、易燃易爆粉尘环境等，进一步拓宽了公司在工业消防领域的应用。

5、品牌建设方面持续取得良好进展，报告期内公司斩获多项荣誉：公司入选河北省科学技术厅认定的2022年度"河北省科技领军企业"、青鸟消防品牌荣获CEIS 2022中国应急安全（消防）产业峰会颁发的"智慧消防十大品牌"、"消防火灾报警十大品牌"以及"智能疏散十大品牌"三大奖项；公司"基于自研芯片的储能消防预警及灭火系统"在第七届国际储能创新大赛上荣获"2023储能技术创新典范奖"。

2023年度，公司将继续重点关注收入结构和产品质量领域，在稳固以"通用消防报警+应急疏散"传统业务基本盘的基础之上，着力推进业务结构的优化，并深化以工业、海外、高端品牌为代表的业务架构建设，为未来3-5年实现"百亿+"的规模持续发力。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78,181,703.86	2,974,605,326.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001,182.00	434,270,740.4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879,960.18	52,093,806.10
应收账款	2,256,212,990.69	2,066,390,280.13
应收款项融资	219,338,051.14	322,916,364.59
预付款项	90,595,828.56	71,209,399.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1,189,216.25	69,859,679.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47,273,111.93	697,641,949.20
合同资产	2,641,132.41	2,405,328.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507,791.68	11,861,073.83
流动资产合计	6,566,820,968.70	6,703,253,948.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3,109,883.49	135,024,990.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00,000.00	9,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5,798,966.02	321,798,920.22
在建工程	61,158,627.87	106,581,609.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453,765.79	49,546,303.88
无形资产	188,643,076.16	192,785,655.17
开发支出	33,697,526.99	27,387,976.84
商誉	432,343,985.70	418,976,618.85
长期待摊费用	7,291,572.34	7,496,07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09,487.75	42,443,349.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137,568.19	43,508,317.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8,044,460.30	1,354,549,816.38
资产总计	7,954,865,429.00	8,057,803,764.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000,000.00	5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510,523.30	28,245,729.45
应付账款	729,690,265.65	763,986,976.82
预收款项	60,970,544.26	94,884,954.30
合同负债	65,655,212.12	55,211,603.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8,593,905.49	135,679,441.04
应交税费	65,941,451.94	95,494,905.99
其他应付款	137,645,415.56	126,828,376.56
其中：应付利息	121,656.1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309,033.01	32,868,279.46
其他流动负债	19,973,966.90	13,220,925.32
流动负债合计	1,676,290,318.23	1,866,421,192.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6,145,996.89	100,552,223.1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579,194.97	35,047,906.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206,410.68	10,969,942.35
递延收益	6,100,081.99	6,233,660.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978,177.20	43,499,189.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009,861.73	196,302,921.91
负债合计	1,856,300,179.96	2,062,724,114.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4,795,437.00	564,295,9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61,106,857.83	2,451,916,195.61
减：库存股	52,844,681.66	52,844,681.66
其他综合收益	-4,241,814.44	-9,402,502.3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165,890.81	218,188,890.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06,638,558.84	2,629,260,418.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93,620,248.38	5,801,391,223.29
少数股东权益	204,945,000.66	193,688,42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98,565,249.04	5,995,079,65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54,865,429.00	8,057,803,764.57

法定代表人：蔡为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俊艳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津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31,137,031.18	746,210,751.77
其中：营业收入	831,137,031.18	746,210,751.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53,612,187.13	675,915,476.93
其中：营业成本	508,338,175.21	453,799,266.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35,682.20	6,451,698.16
销售费用	119,724,967.25	105,023,557.01
管理费用	58,329,707.40	56,188,434.36
研发费用	55,782,312.73	53,710,114.13
财务费用	5,601,342.34	742,406.69
其中：利息费用	5,859,694.81	4,903,634.05
利息收入	4,939,271.29	2,013,716.51
加：其他收益	20,212,676.43	13,541,138.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47,845.61	-3,931,893.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62,068.09	-3,931,893.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208.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569,979.34	-1,760,963.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820.40	-155,406.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868.23	-7,557.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89,868,283.53	77,980,592.63
加：营业外收入	4,204,127.64	4,304,796.76
减：营业外支出	279,303.12	156,780.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93,793,108.05	82,128,609.17
减：所得税费用	12,850,983.64	8,607,576.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942,124.41	73,521,032.4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942,124.41	73,521,032.4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378,140.00	66,621,304.46
2.少数股东损益	3,563,984.41	6,899,727.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62,673.74	-9,698,912.7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60,687.87	-8,607,561.4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60,687.87	-8,607,561.4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60,687.87	-8,607,561.4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1,985.87	-1,091,351.27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404,798.15	63,822,11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538,827.87	58,013,743.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65,970.28	5,808,376.6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8	0.1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7	0.18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蔡为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俊艳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津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7,647,458.56	608,518,268.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985,471.58	10,177,575.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23,958.75	36,461,59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656,888.89	655,157,441.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9,672,337.64	584,354,589.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125,395.17	211,239,693.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422,566.98	97,393,208.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877,626.78	115,813,35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0,097,926.57	1,008,800,84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41,037.68	-353,643,407.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85,360.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	12,637.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1,0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0,445,360.31	12,637.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0,024,937.68	23,633,734.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502,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361,766.5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0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6,426,704.19	143,135,734.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18,656.12	-143,123,097.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9,815.00	8,924,25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52,150,7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19,815.33	161,074,95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062,895.87	116,753,290.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24,515.11	4,946,885.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097,410.98	121,700,175.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77,595.65	39,374,777.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2,254.93	-6,802,917.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537,722.28	-464,194,644.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8,986,614.81	1,453,690,931.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8,448,892.53	989,496,286.48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3-031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2,442,985份，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41名。

2、行权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3、本次行权将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本次行权事宜需在有关机构的手续办理结束后方可行权，届时将另行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一）2020年3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0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2020年3月9日至2020年3月1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任何异议。2020年5月8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0年5月15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五）2020年5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2020年6月16日，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最终股票期权登记数量为468.500万份，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为621.000万股。

（七）2020年10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对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九）2021年5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2021年6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相关权益数量和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同意公司对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数量和授予/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十一）2021年8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因1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十二）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1年11月12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46,063股，回购价格调整为8.49元/股加上董事会实施回购注销之日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于2021年11月13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此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1月14日完成。

（十三）2022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75,550份；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19,721股，此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已经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十四）2022年5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五）2022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相关权益数量和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同意公司对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十六）2022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70,513份。

（十七）2023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29,381份。

（十八）2023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1、股票期权的数量及价格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和2021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价格的议案》、于2021年6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相关权益数量和价格的议案》、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相关权益数量和价格的议案》，同意对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并根据《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各行权期行权比例安排：自2022年5月20日起，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尚未行权部分数量调整为2,520,843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9.00元/份。

2、已审议通过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20,986份；于2022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75,550份；于2022年8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70,513份。

除此之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目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尚未行权期权数量为2,450,330份。

三、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说明

1、股票期权等待期即将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时间为自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申请行权获授总量的30%。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日为2020年5月19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等待期于2023年5月18日即将届满。

2、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行权条件	满足情况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本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考核年度为2020-2022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业绩目标：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5%；或以2018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47%；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为599,610,060.00元，较2018年度的净利润增长77%，满足行权条件。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考核，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A、B、C和D四个档次，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其行权的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个人层面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评价标准：A 优秀，B 良好，C 合格，D 不合格 标准系数：1.0（A、B），0.8（C），0.0（D）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总体良好，个别激励对象未能达到100%可行权，公司将注销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7,345份。

综上，公司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达成。

公司后续将注销已授予但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7,345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权数量为2,442,985份。

四、本次行权的具体情况

1、期权简称：青鸟JLC1；期权代码：037864。

2、行权数量：2,442,985份。若激励对象完成行权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项，股票期权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3、行权价格：9.00元/份。若激励对象完成行权前，公司发生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项，行权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4、行权方式：自主行权，已聘请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自主行权主办券商。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A股普通股。

6、行权安排：行权有效期为2023年5月19日（自主行权审批手续办理完毕后）至2024年5月18日当日止（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行权窗口期除外）。

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股票期权有效期结束后，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

7、本次股票期权行权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份）	剩余未行权数量（份）
其他重要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平台建设核心人员46人（本次实际可行权人数41人）		4,685,000	2,442,985	0
合计		4,685,000	2,442,985	0

注：1、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其他调整事项，股票期权数量相应进行了调整，详见本公告第二部分"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五、本次股票期权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股权结构和上市条件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不会发生变化。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结束后，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2、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假设本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公司总股本将由565,019,024股增加至567,462,009股，对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影响较小，具体影响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3、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公司在授予日采用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事项不会对公司当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本次行权专户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计划

本次行权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安排和缴纳方式

激励对象股票期权个人所得税缴纳的资金全部由激励对象自行承担。公司将根据国家税收法规的规定，代扣代缴激励对象应交纳的个人所得税。

八、不符合条件的股票期权的处理方式

1、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因未达到行权条件而不能申请行权的该期股票期权，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2、公司后续将注销已获授但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7,345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权数量为2,442,985份。

九、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股权激励自主行权承办券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业务系统功能符合上市公司有关业务操作及合规性需求，符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对于自主行权系统的接口要求。

2、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股权激励对象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3、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按照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股票期权行权的相关事宜。

十、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考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条件是否成就情况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在考核期的经营业绩及本次申请行权的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符合《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资格合法、有效。

（二）独立董事就本次行权事宜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1、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未发生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不得行权的情形；2、根据激励计划及《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442,985份，涉及激励对象41名。3、公司本次对各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包括行权期限、行权条件、行权价格调整、行权数量调整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上述激励对象在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内行权。

（三）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442,985份，涉及激励对象41名。公司对行权事项的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同意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

（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行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十一、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出具的相关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3-032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583,614份，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21名。

2、行权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3、本次行权将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本次行权事宜需在有关机构的手续办理结束后方可行权，届时将另行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一）2020年3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0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2020年3月9日至2020年3月1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任何异议。2020年5月8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0年5月15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五）2020年5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2020年6月16日，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最终股票期权登记数量为468.500万份，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为621.000万股。

（七）2020年10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对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九）2021年5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2021年6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相关权益数量和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同意公司对2020年第一

（下转B433版）